

复乐园

彭小玲 著

FULEYUAN

长篇小说

春风文艺出版社

复乐园

◎ 彭小玲/著

FULEYUAN
春风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复乐园/彭小玲著.-沈阳:春风文艺出版社,1998.10
ISBN 7-5313-1904-7

I. 复… II. 彭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N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98) 第 15212 号

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

(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 108 号 邮政编码 110001)

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

开本:850×1168 1/32 字数:335 千字 印张:15 插页:2

印数:1—10,400 册

1998 年 10 月第 1 版 199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:李红强

责任校对:唐惠凡

封面设计:耿志远

版式设计:耿志远

ISBN 7-5313-1904 7/I · 1654 (软精)定价:24.00 元

目 录

开 篇	不说再见的永别	1
第 一 章	伍德曼公司	9
第 二 章	混沌初开	43
第 三 章	就像一个圈套	87
第 四 章	隔着大海到隔着肚皮	125
第 五 章	总是防卫过度	169
第 六 章	黑陶罐里的玫瑰花	201
第 七 章	三个旋的脑袋	235
第 八 章	真诚的摊牌	267
第 九 章	她也要做生意了	299
第 十 章	那是我的儿子	341
第十一章	一记耳光	373
第十二章	这花也戴着孝啊	413
第十三章	结局	445

开 篇 ●

不说再见的永别

她在她的天上了，额抵着舱边的窗，心里掠过最后一个祈求，但愿飞机失事把他摔回中国，地球那边，做鬼都不知怎么个做法了。

九八五年，潼江这个旅游古城刚开通了国际航班，新建的候机厅还谈不上规格，充其量不过是个空旷的棚子，钢骨纵横的吊顶上，亮着白炽的灯光，一览无余锃亮的磨石地面尽头，是稀稀落落似浮萍聚散的匆匆旅客。几倍于旅客的一群送客，被隔在不锈钢的栅栏外，被送行的多为孤注一掷的年轻人，为改变命运欲去异国他乡背水一搏，亲友们在此相送，其悲壮其不舍可以想见，妻儿老小，什么表情都不为过，有几位，目光中竟是仇恨，仿佛那远行的亲人，是毁家叛国，犯下了十恶不赦的弥天大罪。

徐程攥着汗湿的机票，呆滞地排在鱼贯出关的队列最后，走走停停，朝着验关的玻璃门挪过去。那年他三十六岁，虽说是去美国，可他的行李出奇的简单，背上一只过时的人造革背包，手里一只小猪皮箱，初夏的季节，仍然套件土黄色的灯芯绒茄克，显出对气温的麻木，以及对远行异国的漠然。

就在他将要跨出那扇玻璃国门之际，有意无意，他回头瞥过人群最后一眼。

“爸爸！不去啊……”

赫然一声撕心裂肺的喊叫，送客人群中一个六岁女孩，突然挣脱了母亲的手，箭一样地越过栏杆朝徐程冲了过去。

“不去，哪里也不去，”女孩泪流满面，疯了一样地扑进父亲的怀里，拽着，竭尽全力想把他拉回这边。她漂亮的红裙子里，小小的身躯像热油锅里的麻花，痛苦地扭动着，“不去美国上班，爸爸就在这里的医院上班……”

“咱们不是都说好了吗？立立乖，跟妈妈回家，爸爸去外国上班，将来给立立买许许多多玩具……”徐程抑制着，弯下身来，指尖轻轻拭去女儿脸上不断淌下来的泪水，额上刀刻般现

出两道深深的皱纹，“爸爸就回来，不要好久，还给立立买新衣服……”

“你骗人！骗人！！妈妈说，爸爸不要立立了，爸爸不会回来了……”小女孩咽着呛着，泪眼迷蒙瞪着双唇颤抖的父亲，现出早熟的悲怆。她稚嫩的心灵正在经受着最黑暗恐怖的一刻，一面死命地拽，一面求救地把眼睛转向送客人群中的妈妈，指望母亲助她一臂之力。

可那母亲冷若冰霜地瞅着，浓密的黑发在头顶上高高地盘成髻，别着一枚金光灿灿的发夹；女儿的哭叫，没让她脸上露出丝毫同情，她直挺着白皙的脖子，杏眼半垂，作壁上观。

母亲的态度更刺激了女孩，她独自奋力挣扎，哭声愈发声嘶力竭，看实在拽不动爸爸，就不顾一切地撕扯，踢着砸着，恨不能把这个人高马大至亲至爱又背叛了她的父亲，就这么置于死地。天真无邪的心，没法理解这一切，一向是爸爸的心尖儿，竟不要她了？！

撕心的绝望哭声，凄厉得犹如厉鬼，把沉闷空落的候机厅，搅得似一艘风摧浪掀的船，所有的人都敛了表情。

徐程不得不走出队伍，抱起女儿，眼中的泪水滚滚而下。他一面替女儿拭着泪，一面万般无奈地向疑惑的人群露出一个苦笑，白炽的灯光，照得他脸上汗泪交织。

倏地，他看到门边食品部的柜台旁，另有一张满面泪痕死灰般苍白的脸。

“小玫……”他呻吟着叫出了声，心，顿时被洞穿了一个窟窿，说好她不来，可他知道她会来的，这一刹那，他觉得自己的心血流如注。

他原本就有心脏病，几天来被强压下的痛楚，此时犹如一

把旋转的尖刀，在他心上横竖地切割起来。他努力镇静着，将原来含在舌下的一片药，咽了下去，不能说话也不能动，只把一双眼睛死一样地盯住了这个叫小玫的人。

这几乎垂死的眼神，吸引着那女子不顾一切地朝他走来。那年，秦小玫二十八岁。她长得美极，在这小城几乎没有人不认识她，她和母亲两代人是这儿茶余饭后的永恒话题。母亲在她十岁那年和父亲一起自杀了，而她，也因所谓生活作风，被传得满城风雨名誉扫地，半年前被开除公职离开了医院，当事人自然就是这个倒楣背时的徐程。

淡雅的紫晶色衣裙，衬着小玫哀婉忧郁的脸庞，柔顺的直发，如丝般泻在孱弱的肩上，内涵极深的双眸和挺拔精巧的鼻梁，总让徐程怦然心动。何况现在，她泪人一般楚楚可怜，凄切的感情正压抑不住地喷涌而出。

四目相对，千言万语早已掏空，只剩下生命进出的最后一星火，无论过去现在，他们两心相通彼此呼应永不会说再见，就像灯芯灯油一样不能分离。可生不逢时，此一别，将天各一方，今生今世注定要黯淡无光，相聚和分手一样，谁也无法改变来自上苍的嘲弄和打击。

隔着半步路的距离，她停住了，仿佛中间真有一道无形沟壑，万丈深渊。

“我舍不得你……”她说。

这个曾经高大英俊如今已憔悴不堪的男人，也许就要从这个星球上永远消失，她知道他有病，子然远行，也许将客死他乡成为大洋彼岸的孤魂野鬼；她也会的，这世界再没有了把握和依靠，便是她的坟墓了，漫漫长夜墓凉如冰。极度的悲伤，使她止不住地浑身哆嗦，就像站在冰天雪地的风口那样，从里到

外地颤抖着。

徐程放下女儿，张开双臂把她紧紧抱在胸前。

他知道妻子冰冷的目光，人们敌意的神情，正斜刺里剑一样地劈过来，可是，这是最后一次了，就是行刑上路，也要让犯人喝最后一碗酒吧？！他放纵着自己，紧紧地，紧紧地搂着，企图以她娇小的身躯填满心中流血的伤口，“谢谢你，来送我，我知道你会来的。”

妻子李静满腔仇恨地窜到面前，咬牙切齿地一把抱起了女儿，头也不回地穿过了大厅，一路洒下小女孩凄厉的惨叫。徐程无奈的目光，追着女儿的一双小手，那小手在半空中疯狂地搅着，搅着他的五脏六腑。

“我不该来，”她说，“可我真的舍不得……”

他仍然拥着她，一腔依恋更无遮无拦地倾注在她的脸上，“小玫，别真的忘了我，千万千万不能。”

“不回来了？”她问，目光透着生离死别的无奈。

心中的伤口又涌出血来，他开始怀疑自己是否能活着转身离开，心脏开始阵阵紧缩，顺着肋骨肩背发出一串刺痛……肌肉开始僵硬……

“徐程，一路保重，”她看到了他的痛楚，也同时看到了那铁一样冰冷的决心，“走吧，我们不说再见，但在这儿什么希望也不会有，我不拦你了……只是，要当心身体。”

“放心，我带着药，”他在她背上轻轻地拍着，“其实生命已经不重要了，谁也不再需要我，但我会当心的，我还不想死，或许到了那边，我这药剂师还大有发展前途呢，咱们试试吧。不过小玫，你要答应，我不在了，你要跟于新好好过……”

“我不行！没有你我不可行！！！”她打断了他，心裂帛一样地

撕开，终于，伏在他的肩上恸哭失声。

“试试吧，试试看，于新会帮你我相信，他是个好人，比我强，我只会永远给你闯祸……”

他松开双臂，伸出宽大的手掌温存地扳过她的脸，替她擦去泪，把她散落在额前的几绺头发向两边分开，最后一次读遍这秀美柔弱魂牵梦绕的脸庞。他能感到她心中的绝望，一向都能，这片如雨中跌落的花瓣，是必碎无疑的，可相知相爱又能怎样？！不正是为了一个爱字，才步步掘墓走到今天，只有撒手只能放弃了。

“你一个人，我不放心，”她抓紧了他，知道最后的分离已经来到，“你会没事的！你保证，至少保证你不会自杀。”

“当然，否则我不会走，”他再次将她紧贴胸口，“我说过，无论到哪儿，无论什么时候，我的心就是你的土地，就是你的大海，除非海枯石烂……小玫，你要不放心，那就为我祈祷，像你姐姐祈祷那样。我不信上帝不信鬼神，可我相信你，”他在她馨香馥郁的发间使劲地嗅着，“祝我一路平安，事事如愿，也许这有用，一定有用，”这么说着，又在她的眼睛上分别印了一个吻，“听天由命吧，你的魂灵保佑我……”

徐程有意无意又深深地扫了一眼大厅，这个地方让他伤心欲绝，再没什么可让他留恋的了。可就在他准备收回目光时，看到刚才小玫待过的那个食品部的柜台边，一个戴眼镜的男人正迎着他的目光，几许尴尬几许善意地朝他点点头，算是道别。

那是小玫的丈夫于新，看上去跟徐程年龄相仿，却衣着整洁白净净，他脸上的表情，永远让徐程无地自容。

徐程终于没有在小玫的唇上印下最后最关键的那个吻。那是他这些天来惟一念念不忘的事，原是打算将这一吻，吻得天

昏地暗刻骨铭心死而后已的。他答应过他，把小玫整个儿还给他，好好过吧，他将信守诺言永不回来。能相信于新这人，会与小玫至死相守，他也付出了代价。

徐程提起他的猪皮小箱，走了，进了那扇玻璃门，再也没有回过头来。背后已经没有了女儿挽留的哭声和李静仇恨的目光，他仰起头，把小玫的伤心像空气中的氧气一样深深地大吸了一口，便穿过了这星球的尽头。将来已经不重要了，他知道，茫茫宇宙，再没人知道他是谁了。

“对不起徐程，对不起，”望着他消失的背影，她心中的殿堂轰然坍塌，“他有病，他会死的，永远不会再回来……”

于新将妻子揽在怀里，“小玫，你要想开点，他是药剂师，会当心自己的身体……”

“你什么也不懂，我爱他，”她说，“他也爱我……”

“我知道，”于新把她软弱无力的身子靠向自己的肩，“可这是最好的结局，我们大家，都可以重新开始，而且，我们的孩子正等着出来呢，也要给他一个机会，对吧，”他充满爱怜地摸了摸她微微凸起的腹部，仿佛摸住一个真实而盛大的希望，“走吧，我们回病房。”

第一章 ●

伍德曼公司

唉，这世上的路何止千万条，为什么到她这儿就总是断了？她还不知道，他回来了，从宇宙那头，千回百转，九年后，又原路转回。

一条绿阴蔽日的僻静小街，转角上一幢坐北朝南的三层楼老式洋房，外墙上爬满密密层层青藤，面朝街道的三楼，就是秦小玫的家。

两居室横套房，单客厅南面就有八扇雕花木窗，再加上东面六扇窗，让人觉得特别的窗明几净，墙面粉着奶黄色的涂料，地上满铺着绿色的簇绒地毯；这地毯的绿，与窗外那一片伸向窗棂的树叶相映成趣，屋里的任意一角望出去，仿佛置身于森林一隅；由于护树工人格外精心的修剪，高大的悬铃木便岁岁年年不断有新枝嫩叶，不高不矮不疏不密地永远与这户人家相伴结缘。

客厅的东南角，是儿子明明的天地，一张小书桌连着书橱，一张小床，床头的墙角上，一面贴着儿子画的各种汽车，一面挂着一个用绿色格布装饰的壁袋，壁袋分成许多小格，每一格插着儿子的玩具和五彩缤纷的书。

“妈妈，我的手工剪刀呢？”明明在自己的抽屉里翻找着，冲着里屋叫了一声，见妈妈不回答，走过来推开了里屋的门。他已经是三年级小学生了，胖胖的一张圆脸，却有一个极秀气的尖下巴，修长的眉眼极像妈妈，微微撅起的小嘴，露出两只小虎牙。

小玫正凝神坐在梳妆台前，忽然从镜子里瞥见了儿子，“为什么还不走？”她问，显然没听见儿子的问话，转过身茫然地望着儿子，“你看什么？”

“妈妈又在画脸，去找工作吗？”儿子丢开自己的问题，严肃地望着化妆台特别美丽的妈妈，“去什么地方，宾馆吗？”

“一家美国人的公司。你爸爸说，妈妈该去试试。”

“没有文凭的也要吗？”

“不知道，也许英文特别好，可以考虑。”

“那年龄呢？不限制吗？”儿子小大人似的，“我的意思，希望妈妈运气好……”

镜子里一个风姿绰约的女人，还是那样的齐肩直发，纤细清秀。九年时间没有在她脸上留下多少痕迹，只是眼睛更深颧骨更高，这倒使她更添了一层成熟女性的神韵。

她知道她很漂亮，从小到大，人们都这么说。可她的心是虚弱的，浓重的阴影和隔阂，把她的美丽变成了一堵自闭封锁的高墙，阻断了与世人的交往，也许极美丽和极丑陋一样，难为人们接受，她只有在亲人面前，才是安全的。确切地说，她只有丈夫和儿子。快十年了，自从被迫离开医院，自从送别徐程，自杀未遂，她就远离了这整个世界。

过去的一切，她说不清也想不清，也怨不得任何人，何况她为此死过一回也疯过一回。于新救了她，既然丈夫重新给了她生命，那她的余生，便只为这家而活，尘缘早已了断，不想再回社会。这些年她没有工作没有收入，偶尔通过于新从学校和报社拿些英文资料回来翻译，一家人靠着于新大学副教授的工资平静地生活，天地小得像只鱼缸。

可是现在不行了，近年来物价飞涨，翻译资料的来源渐渐断绝；特别是这一年来，于新学院的奖金越发越少，形势的发展，逼得他这样的书呆子，也要绞尽脑汁想方设法去为学校赚钱创收，夜半说梦话，竟建议领导在校门口开个粽子店，醒来之后，还真的跟她讨论半天。

看着老实本分的于新白发日渐增多，身体越来越差，她知道她不能再这样下去了。

可是，她的路在哪儿？一个三十七岁的女人，离开社会那

么些年，没有一点背景和社会关系，除了自学了多年英语几乎毫无技能，谁又会要她呢？她试过努力过，可直到现在，她是个失败者，生活一开始就让她只能在黑暗中摸索，她仿佛是个盲人，对现实没有一点把握，也想过找个什么地方开个小店，可这纯粹做梦，往那一想就害怕。

她是在姐姐的呵护下长大的，可姐姐死了；还有徐程，然而九年来毫无他的音讯，那个心脏病入，也许已经死去。此时此刻，多希望真的能有上帝，像老保姆念的祈祷辞，“把日用的饮食赐给我们，免我们的债，拯救我们脱离凶境……”可没有上帝。

她仔细审视自己的面容，轻轻抚平眼角几丝细小的皱纹，手从眼角滑向双颊，托起自己的脸，微微朝着镜子仰起下巴，镜中的自己依然年轻，但她知道她不行！没人能知道，每迈一步，对她会有多难，朝这原本迷茫又日益生疏的陌生世界走去，就像去自投罗网。

脑海中浮现出晚报上的那则招聘广告：“一米六五以上，三十五岁以下，大专学历以上……”仿佛每一个醒目的黑字都是灭杀她希望和勇气的子弹，明示着，她已过期作废就像一张粮票，不再有价值。

但为了于新和明明，她还是决心一试。于新说，美国独资公司可能更重实际，且外国人的公司没人相识，人家不要就回来，也不损失。也是，听说这家公司要招不少人。

试试吧，试试看，她有英文，还有漂亮，都这么说。

她拿起梳子开始梳头，同时咽下所有的心情，像十年来惯做的那样，瞪着镜子调整自己，小心地掩好灵魂深层幽暗的洞穴。

从衣橱里拿出一件宽松的低领毛衣，烟色的丝麻线上是浅红的图案，是她自己织的；配条长裙，薄灰呢长及脚面，也是自己裁制的；脚下是寸半高跟的新式女鞋，为了让她的身高能达到公司招聘的最低下限。

蓝海大厦是新建的豪华宾馆，宽阔的大理石台阶，在阳光下如层层堆涌的波浪，巍峨的二十四层雄姿，有几分唐突地立在老城的中央。

漂亮的侍应生，红制服镶着金色授带，骑士一般凛凛然地守着金碧辉煌的大门，未及小玫近前，戴着白手套的大手，已经替她拉开了门，依她一向的礼貌，本该道一声谢谢，可一紧张竟旁若无人地直走进去。

这种地方她从未来过，想着广告上的恕不面洽，脸赤红。

“请问，美国伍德曼公司怎么走？”

“请跟我来，”一位笑容可掬的先生，引她转弯来到电梯口，“七楼。”

迈出电梯，迎面墙上就是伍德曼公司的中英文金字招牌，她木头木脑还全无准备，一边绿树掩映的柜台里已有人开口。

“应聘的吗？”那人居高临下，像位守株待兔的猎手，严峻的神情，倒像他的任务是把这些不幸送上门来的“兔子”都赶走，“你们这些小姐，不怕吃力，不是说了谢绝面洽吗？”

“我能否、跟你们招聘的人面谈？”她请求着，怯怯的。

“不行，我们是大公司，全市招聘，哪能个个谈心？”

正说着，又上来一位小姐，娉娉婷婷，目光四顾流盼。

“这儿，正在招人，是吗？”

“看到了吧，”因为得意，猎手竟转脸朝着小玫笑了起来，跟